

民國十九年

鐵路公路報

第四期
西 港 綫

十月下旬



第 三 百 五 十 四 期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目 錄

本報第三百五十四期 十月下旬

命 令

部 令

會 令 八則

局 令

● 委任令 ● 二則

● 訓 令 ● 十則

● 指 令 ● 八則

公 牘

● 皇 一則

目 錄

呈東北交通委員會 遵送運輸會議擬提議案請鑒核由

● 函 ● 一 則

洮昂路局函 函復同意貴路修正三路聯運直通車授受辦法希查照由

● 電 ● 一 則

東北交通委員會電 仰將運輸會議應提議案等件即日呈會由

營業概況 一 則

本路十九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十八日止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

法制章程 一 則

國內出差旅費規則

各項圖表 三 則

本路十九年九月中旬現款收支旬報表

本路十九年五月份機車運轉運轉用消耗品統計表

本路歷年主要貨物噸數表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僉 載 二 則

東北交通委員會材料購辦委員會爲本路與鼎斌閣訂購事務用品紙類合同
本路車務處日報

目 錄

會 令 八 則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 第一六八八號 九月十五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爲令遵事查此次水災被害區域頗廣各路苗圃難免不被浸害亟應調查真相以圖補救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路迅將此次受災狀況苗木被害株數及救辦法限半月內詳查呈會以憑核辦切切此令

關 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九 月 十 二 日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 第一六六九號 九月十五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爲令遵事現本會調查各路苗圃苗木之種類數量編製統計以資考核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路轉飭主辦人員迅將十八年度苗木總數種類及本年最近苗木總數種類統現十日內分別詳查表報來會以憑核辦切切此令

關 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九 月 十 二 日

東 北 交 通 委 員 會 訓 令

第 一 七 〇 四 號 九 月 十 九 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案據吉長鐵路陷日代電稱竊奉鐵道部訓令第四五五三號內開查各路附加軍費鐵路貨捐及其他一切正當運價以外之苛捐雜費前經本部於上年七月間遵奉行政院令分別函咨暨通令各路局一律停止在案嗣各路附加軍費雖已次第取消而鐵路貨捐及其他各項捐稅則以梗於軍事非惟未經停止甚切變本加厲層出不窮苛細繁雜病商害民以致百業凋敝路運亦一落千丈衰疲不振邇來又受金漲影響內地工商業殆皆陷於破產之地生路斷絕圖存無由自須亟謀挽救以濟危難然以各項捐稅之重幾逾運價數倍以至十數倍在鐵路方面即將運費悉數免取亦屬無補商困澈底解決仍非從裁減捐稅入手不可現全國裁厘會議定於八月十五日舉行爲期在邇亟應將各路一切捐稅之性質捐率及其徵收方法調查明確以便彙案提出該會俾得謀一根本救濟之道一面查明各路近年各項大宗輸出入品之數量及其銷售運輸情形暨運價以外之雜費等項以爲將來改訂運價標準此事爲本部鐵道行政方針之一關係重要茲製就調查表格及說明三份令發該路仰即迅飭主管處詳細

查明填列送部以憑彙核辦理爲要此令附表格說明三份等因奉此應否照辦理合錄呈表格說明電乞核示祇遵附表格說明等情據此正核辦間復據吉敦路局呈同前情查部飭調查各節關係路運至爲重要各路均應查報除指令并分行外合行抄發部頒表格說明各一份令仰該路即便遵照部訂辦法詳細調查并依部頒表式每表各填造二份呈會以憑分別查轉此令

關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九 月 十 七 日

東 北 交 通 委 員 會 訓 令 第 一 七 六 一 號 九 月 廿 九 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爲令遵事案據本會路政處聯運核算所呈稱竊職所准該路車務處函開茲查輸運聯送行李時有夾帶商貨情事按承運行李原爲便利旅客計但不得與貨物參雜乃有不肖之徒行李暗藏貨物希圖免費殊屬不當若不嚴加取締實與路務攸關惟此種偷運非一路所易稽查要在發着各站於運轉行李時互相檢查方爲穩妥庶奸商不致乘隙而防弊於將來也事關聯運豈容漠視相應函請查照轉達各路飭各聯運站時加注意實緝公誼等因應如何辦理之處請核示等情據此查旅客攜帶行李不准夾帶商貨客車運輸通則第六十四條業經規定嗣後遇有行李內夾帶商貨一經查出應即照章罰辦以

會 令

三

示取締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路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關防

中華民國十九年九月廿五日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 第一七六三號 九月廿九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案據洮昂路局呈稱竊據職局車務處呈稱爲呈請事案據代理運輸課長孫丕功簽稱竊查北寧四洮齊克洮昂四路客貨聯運本路昂昂溪站業經訂入聯運站內實行在案惟查本路昂昂溪站與中東路昂昂溪站名稱雖同而地址則遠隔約二十華里由他路聯運之旅客往往以本路昂昂溪站誤爲中東路之昂昂溪故雖購票在本路昂昂溪站而尙不能達其目的困難叢生異常不便且該站素尠聯運貨物自實行客貨聯運以來毫無實際之益徒滋混淆之虞茲擬請將該站貨物聯運一律取消以資救濟而免誤會可否之處理合簽請鑒核轉呈施行等情據此查核所稱各節尙屬實情可否將昂昂溪站客貨聯運一律取消以免混淆錯誤之處理合具文呈請鑒核示遵如蒙俯允卽乞轉呈交委會轉飭各聯運路查照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所稱各節尙屬實情該昂昂溪站對於四路客貨聯運既有不便擬請如擬取消以免混淆錯誤如蒙核准并祈通令北寧四洮齊克各路查照是否可行理合具文呈請鑒核

示遵等情到會查核所擬事屬可行除指令照准并分行外合亟令仰該路查照此令

關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九 月 廿 五 日

東 北 交 通 委 員 會 指 令 第 八 三 七 四 號 九 月 二 十 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呈 一 件 為 請 購 無 蓋 貨 車 用 之 覆 布 繩 索 及 敷 設 鄭 洮 線 西 遼 河 橋 鄭 通 線 清 河 橋 等 工 程 用 橋 梁 枕 木 乞 鑒 核 由

關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九 月 十 九 日

東 北 交 通 委 員 會 指 令 第 八 六 〇 四 號 九 月 廿 九 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呈 一 件 為 報 沿 線 發 見 鼠 疫 暫 時 施 行 防 檢 辦 法 由

呈 悉 所 擬 暫 時 施 行 防 檢 辦 法 尚 屬 妥 洽 仰 即 督 飭 醫 務 人 員 妥 慎 將 事 并 候 咨 請 遼 寧 省 政 府 飭 令 東

北防疫處加派醫員馳赴地方疫區籌防俾免蔓延仍將疫癘情形隨時具報此令

關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九 月 廿 五 日

東 北 交 通 委 員 會 指 令

第 八 八 七 三 號 十 月 八 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呈一呈爲遵令檢查各種票據請鑒核彙編由

呈悉所送各種票據已飭照收仰候彙編說明書後轉發研究附件存此令

關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十 月 三 日

局 令

● 委任令 ● 二則

委任令 第八三號 十月廿二日

令 陳國鈞
邵傳宣

總務處警務段一等巡長陳國鈞邵傳宣均提升為巡官各給月薪二十六元自轉差之日起支除分令外仰即遵照此令

委任令 第八四號 十月廿五日

令 周勉為

茲派周勉為為出納課課員叙第四十一級薪自到差之日起支除分令外仰即遵照此令

● 訓令 ● 十則

訓令 第一八五六號 十月廿一日

令 車務處

局 令

局 令

准北寧路局刪代電開關於四洮聯運包裹運價改按部頒第六版客運通則第七十九條新訂價率核
收一事業經商准貴路暨關係各路函復贊同茲擬定十一月一日起實行除呈報備案并飭站遵照外
特電達希查照辦理見復爲荷等因此項改訂包裹運價辦法本路能否按期實行合亟令仰該處具復
核轉此令

訓 令 第一八六一號 十月廿一日

令 車 務 處

准北寧路局運輸處十九日電開悉敝路瀋陽城站業定十一月一日起實行加入西四路貨物聯運站
除另函奉達外特此電復等因合行令仰該處知照此令

訓 令 第一八七三號 十月廿三日

令 工 務 處

案 奉

東北交通委員會巧電開該路四六哩便橋工程迭電飭切實核減呈報在案嗣僅由該路鄭課長鈴木
處長到會未據核減呈復查該橋現在建築地點已與本會批准時情形不同當與順水壩等項建築工
程同時加以研究庶得適當之地點免再蹈三江口大橋之覆轍仰一并趕速具復以憑核奪合電遵照
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處遵照迅速詳核具報以憑核轉此令

訓 令 第一八七八號 十月廿三日

令 四 處

案奉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開准鐵道部文開案奉

行政院第三四零九號令開華安保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徐佑楨呈稱呈為懇請令行各部轉飭各機關提倡團體保壽并由純粹華商之保壽公司承保事竊為人壽保險為調劑國民經濟扶助國家建設之重要事業歐美日本諸國均甚發達而團體保壽近來尤見風行已成工商各業勞資兩方所必需之辦法效果卓著成績昭然吾國保壽事業雖尙幼稚然於團體保壽如敝公司承保商務印書館新聞報館上海內地自來水公司及家庭工業社等全體職工之團體保壽尙屬稍有成效茲因洋商在華分設之保壽公司有進行團體保壽之訊謀攬甚力爰經敝公司呈請工商部咨請各機關進行團體保壽時儘先委託國人保險公司辦理以塞漏卮而資鼓勵經於十九年四月三十日奉到部批商字第九八九七號內開呈悉已據情分別轉行矣仰即知照等因茲以員工衆多之機關如鐵道海關郵政捐稅等局所分隸各部不盡屬於工商範圍為特呈請鈞院令行各部轉飭各機關提倡職工團體保壽并准由純粹華商之保壽公司承保以杜外商覬覦而重國民經濟公德兩便等情據此除批呈悉所請係為調濟國民經濟杜塞漏卮起見應予照准仰候令行各部會轉飭提倡可也此批等語批示分令外合行

局 令

九

令仰該部即便遵照轉飭提倡等因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會遵照並轉飭所屬各路遵照等因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令仰該處飭屬遵照此令

訓 令 第一八八一號 十月廿四日

令 四 處

案奉

遼寧省政府訓令第一〇〇九號內開案奉陸海空軍副司令張佳電開六月二十一日奉國民政府令開特任張學良爲陸海空軍副司令此令等因遵於本日在瀋陽宣誓就職並啓用關防特此電聞並希轉飭知照等因奉此除刊登公報並分行外合行令知照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處轉飭所屬知照此令

訓 令 第一八九九號 十月廿七日

令 四 處

案奉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第一九一五號內開爲令知事案准鐵道部函開案准禁煙委員會咨略開爲公布檢查郵件私運麻醉藥品辦法請查照通飭知照等由准此除通令各路知照外相應抄附檢查辦法一份函請貴會通飭東北各路一體知照等因附抄辦法一件准此合亟抄單令仰該路知照此令等因

奉此除分行外合將檢查郵件私遞麻醉藥品辦法隨令抄發該處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抄發辦法一紙 見本報法制章程欄

訓 令 第一九〇五號 十月廿八日

令 車 務 處

案奉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第一九一號內開案據齊克鐵路呈稱據車務科呈稱呈爲具報職路運輸玲瓏麥係按五等貨收費擬請轉飭北寧四洮援辦情形祈鑒核示遵事據車務科呈稱查玲瓏麥一種部類貨物分等表並未規定本路以其價值低廉其用途大抵用以喂飼牲畜居多故本路與洮昂路均規定爲五等貨起碼噸數按二十三噸惟四洮路對於本路運往該路之玲瓏麥係按四等收費查本路沿線出產玲瓏麥爲數甚夥除當地銷用少數外大多數皆須運往他處如按照四等收費勢必無人購運殊非發展聯運之道茲爲發展聯運俾資暢銷擬請轉呈東北交通委員會令飭北寧四洮各路對於玲瓏麥亦按五等貨二十三噸起碼收費以期一律暢銷等情前來查所稱各節尙屬實在理合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據此查玲瓏麥爲飼畜之品價值低廉與一般食糧差別迥異所有齊克路擬按照五等貨收費並按二十三噸爲起碼噸數各節尙屬可行應准西四路暫行一致照辦以期畫一而利運輸應俟運輸會議開議再行正式提出公決除指令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路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

第 三 百 五 十 肆 期

局 令

二二

處轉飭各站遵照辦理此令

訓 令 第一九一七號 十月三十日

令 四 處

查本年免票使用証有效期限至十二月底已屆期滿自二十年一月一日起照章須換發新証所有各處員役應備具像片一張統限於十一月二十日以前彙齊送交總務處文書課分別照發如有故意遲延不繳像片嗣後即不補發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處遵照飭知此令

訓 令 第一九一八號 十月三十日

令 總 務 處

奉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內開案准鐵道部文開准軍政部礦字第二七四號咨開為咨行事查確礦為製造軍火原料私運私販久懸厲禁商人請照報運向亦限制綦嚴現當各省匪共乘間竊發之際對於是項原料尤應窮源竟委嚴密攷查以杜流弊而遏亂萌嗣後各地公司工廠商號購運確礦呈由貴部請領確礦類護照者除核與法定手續是否相符外並將用途種類數量審查明確再予轉請其由通商口岸運入內地者須經地方官署核轉或相當之證明方准報運除分別咨行外相應咨請貴部查照辦理

再各路局遇有轉運之硝磺須憑國府護照認真查驗貨照相符方得放行如有不符或未持有護照者即以私貨論立予扣留報請本省硝磺總局或當地硝磺分局照章罰辦並希通飭知照爲荷等因希轉飭各路局遵照辦理等因正核間復准文開准軍政部硝磺字第二七五號咨開爲咨行事查舊式硝磺類專運護照前准國民政府文官處函以奉主席諭限於本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前通用等因現計上項期間早經過去從前舊照完全失效除令各硝磺局防止商人使用外相應咨請貴部轉飭各路局凡有執持舊照報運硝磺者應不予簽字及驗放以重功令而杜弊混希即查照辦理爲荷等因准此希轉飭所屬各路局遵照辦理等因到會當以東北各省區購運硝磺是否適用此項辦法呈請

東北邊防軍司令長官公署核示在案茲奉務字第一三一三號訓令開據該會呈稱案准鐵道部文開准軍政部咨各路局遇有轉運硝磺須憑國府護照查驗相符方得放行又舊式硝磺類護照現已失效凡持舊照報運者應不予驗放等由希飭所屬各路遵辦等因查東北各省區購運硝磺是否適用此項辦法鐵道部文開各節應否令遵各路遵辦之處理合具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查東北各省區購運硝磺向由本署發給國府護照持運驗放歷辦在案據呈前情合行令仰該會轉飭所屬各路遇有購運硝磺類須持有國府護照方得放行爲要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路遵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飭屬遵照此令

局 令

訓 令 第一九一九號 十月三十日

一四

令 總 務 處
車 務 處

令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內開案准鐵道部文開案准軍政部礮字第二九一號咨開為咨請事案據江蘇
礮礮總局局長項驪報稱江蘇礮礮運銷處於本月四日發給松江分處礮礮各五包由鼎通公司於滬
杭車運往乃車運總管以奉部令須有國府護照方准裝運等語不允簽字以致貨運停頓請咨鐵道部
轉飭放行等情查運輸礮礮凡已領過進口護照者其在本省境內銷售得持財政部內字號運單零星
轉運經過關卡路局亦即憑單驗放江蘇礮礮運銷處報運之貨確已領過護照應准持用內字號運單
分運境內各區銷售據報前情相應咨請貴部轉飭滬杭路局憑單驗放以利商運再上項辦法本部礮
字第二七四號咨文內漏未叙入併請飭知各路局查照辦理以免誤會至緝公誼等因准此轉飭所屬
各路局遵照辦理等因到會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路遵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飭屬遵
照此令

● 指 令 ● 八 則

指 令 第一七二七號 十月廿一日

令 車 務 處

呈一件請改訂行車時刻由

呈及附表均悉據稱擬自十一月一日起改訂行車時刻等情查核尙屬妥當應予照准仰將改訂時刻表及列車運行圖印妥後各檢二十份呈候轉報東北交通委員會并分送各路仰即迅速遵照辦理此令

指 令 第一七八號 十月廿一日

令 工 務 處

呈一件據陳復張鳳閣請在三江口河東挖築防水由
壕應與本路銜接聯修至路爲止乞核轉

工文第二七七號呈悉當經據情函復梨樹縣政府從速轉飭照辦在案茲據該縣政府元字第一六三號復函內開當經轉令公安局及該管第八分局遵照辦理具報去後茲據該局長覆稱遵即轉飭第八區分局長會同四通第二分段長查勘並將辦理情形具報去後茲據第八區分局長楊玉麟呈稱遵即會同四通第二分段長前往查勘該壕與鐵路並無妨碍當即轉知呈請人張鳳閣先行興工建築高六尺上寬六尺底寬二丈之壕以防連雨水溢挖堵不及在案現已修築竣工理合將查勘情形呈請轉報等情前來局長查屬實在理合具文復請鑒核正擬轉復間復據八分局呈同前情各等情前來敝縣復查屬實相應函復查明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處轉飭知照此令

局 令

指 令 第 一 七 二 號 十 月 廿 一 日

令 車 務 處

呈 一 件 擬 請 仿 照 四 站 先 期 在 洮 通 兩 站 與 洮 昂 北 寧 兩 路 每 年 舉 行 業 務 懇 談 會 兩 次 由

呈 悉 應 准 如 擬 辦 理 此 令

指 令 第 一 七 四 〇 號 十 月 廿 三 日

令 工 務 處

呈 一 件 為 據 陳 請 仍 派 趙 連 城 監 視 穆 家 店 石 礮 採 取 工 事 並 給 臨 時 津 貼 由
第 三 八 零 號 呈 悉 應 予 照 准 除 令 行 會 計 處 外 仰 即 知 照 此 令

指 令 第 一 七 四 一 號 十 月 廿 三 日

令 工 務 處

呈 一 件 為 據 陳 報 東 亞 會 社 在 洮 站 所 蓋 臨 時 房 屋 借 給 本 路 應 用 由

工 文 第 四 零 四 號 呈 悉 准 予 備 案 此 令

指 令 第 一 七 四 八 號 十 月 廿 四 日

令 車 務 處

呈一件 陳報第十班電報學生畢業考試成績擬改給月薪并分派由
服務又旁聽生任文華等二名擬請一並錄用給費乞鑒核

呈表均悉該畢業生等廿四名准一律派充學習電報生第一名王玉桐改給月薪廿三元第二名郭玉
升第三名吳顯廷均改給月薪廿二元其餘范欽國等均改給月薪二十元如擬分派服務其自費旁聽
生任文華陳志明二名事先既未陳奉核准本難錄取惟既經試驗成績甚優并據稱以後不得援以爲
例尙有需用之必要姑准如擬一併錄用各給月薪二十元各該生等薪水一律自十月十六日起支除
令會計處外仰將任文華陳志明二名擬派服務處所具報此令

指 令 第一七五六號 十月廿五日

令 總 務 處

呈一件轉據第七小學呈請增加冬季煤數量由

呈及附件均悉查煤炭預算原有定數每月一千公斤未免過多茲准該校請增特別優待月增七百公
斤仰即轉飭知照並宜節省爲要原件發還此令

指 令 第一七六七號 十月廿七日

令 車 務 處

局 令

局 令

一八

呈送計核課試用齊惜華畢業證書請改派為學習生月
呈一件給津貼二十元自九月二十三日起支贖課試用趙樹由
勳張建元二名并請一併提升學習生各給津貼二十元

呈件均悉應准如擬辦理其趙樹勳張建元二名津貼即自十一月一日起支除令會計處外證書一件
隨令發還此令

公 牘

● 呈 ● 一 則

呈東北通委員會 第三三七號 九月廿三日

呈爲遵送運輸會議擬提議案仰祈

鑒核事竊奉

鈞會訓令內開查鐵路事業以客貨運輸爲主體客貨運輸之發達與否鐵路事業之興衰繫焉至客貨運輸之能否發達與沿綫物產之豐殺實業之隆替社會之文野固有密切之關係而鐵路自身管理之良窳實爲其主要原因欲求客貨運輸之發達則凡營業運轉之章則運價票價之規定車站上之設施員役職務之分配招徠客貨之辦法運輸統計之編訂及其他有關事項必須由各路主管人員隨時會同研究設法改進以收集思廣益之效且東北各路因有特殊情形關於客貨運輸事項或遵照部章或模仿外路自爲損益辦法各殊短長互見尤應及時共同討論以期改良而謀統一前者鐵道部關於各路運輸會議貨等運價會議行車時刻表會議等雖迭經招集其所議決各案大都以關內國有各路爲主體故在關內各路推行無不盡利而按之東北各路情形則難期完全適合如不重加討論恐一經

施行非但不能收改進之效或且愈增窒碍基於上述理由本會擬定期召開東北鐵路運輸會議由東北各路車務運輸各處長科長及所屬各主管人員出席與議專以討論關於客貨運輸事項之改良統一爲主旨所有各路主管處擬提之案務於八月二十一日以前繕具議案大綱連同應備之說明書表各三十分先行呈送到會由審察彙編復再發交各路轉發主管人員詳細研究以爲會議時討論之根據除分行外合亟檢同本會路政處擬提議案大綱一冊說明書表全份令發該路仰即轉發主管處先行研究並依期造送議案勿得延誤爲要等因經飭車務處詳加研究依限呈復旋奉

東電准延至九月十五日呈會審核等因茲據職路車務處召集各課段詳加討論擬成提議案分繕三十二冊陳請核轉前來理合檢同該項提案備文呈送伏祈

鑒核至逾限原因實以議案既多附件遲到以致未能依限合併聲明謹呈

十月三日奉指令

● 函 ● 一 則

洮昂鐵路局函 第八七九號 九月廿五日

逕覆者准

貴路第七四六號函送修正三路間聯運直通車輛授受辦法草案囑查照同意見復等因准此當飭車務處編查課會核去後茲據覆稱查在四洮路內運送本路或齊克路材料使用齊克車輛或本路車輛

及機車四洮路認爲係臨時之特別辦法不應明訂於永久性之章則內所見頗爲允當本路似可同意將原第十條刪除至以下各條之數目字當然依次遞改自無異議等情據此復核無異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 電 ● 一 則

東北交通委員會電 第四四三九號 九月廿二日

四洮路局查本會召開運輸會議所有各路擬提議案暨說明書表經以江電准延至九月十五日以前呈會在案現在限期已過尙未據該路造送除分電外合亟電仰該路迅將擬提議案暨應附書表即日呈會以憑彙編轉發研究勿再延誤爲要東北交通委員會號印

營業概況

一 覽

中 華 國 有 鐵 路
Chinese Government Railways.

四 洮 鐵 路
SSU TAO RAILWAY

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自十九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月二十八日止計通車路程 426 公里
APPROXIMATE RETURN OF TRAFFIC for the Period from 1919 to 1919 426 Kilometres open

摘 要	PARTIOLARBS		旅 客		貨 物		雜 項	共計進款 Total Revenue	列車行公里數 Traffic Train Km. run.		
	1	2	3	4	5	6			9	10	11
本 年	YEARCURENT		人 數 Number	銀 數 Amount	噸 數 Tons Carried	銀 數 Amount			客 Passenger	貨 Goods	共 計 Total
下 旬 共 計	Total for decade	28,774	68	64,408.42	29,372	141,220.50	441.58	206,070.50	10,792	22,362	33,154
每 通 車 公 里 均 計	Average Per Km. open	68	151.19	181.699	69	331.50	1.04	483.72	73.272	175.781	249.053
至 是 日 止 共 計	Total to date	169,775	366,780.24	15,582	1,051,487.25	2,055.08	1,634,966.89				
上 年	PREVIOUS YEAR										
中 旬 共 計	Total for decade	19,895	41,835.52	37	100,017.90	399.37	142,252.79		10,044	11,628	21,672
每 通 車 公 里 均 計	Average per Km. open	47	98.21	37	234.78	94	333.93		80.587	127.656	208.243
至 是 日 止 共 計	Total to date	143,674	297,334.83	167,482	1,051,487.25	2,044.48	1,350,866.56				

民 國 年 月 日 總 會 計 局 長
Chief Accountant Director.

總 辦 羅 汝

1111

法 制 章 程

一 則

國 內 出 差 旅 費 規 則

第一條 凡因公出差人員在國內各地旅行時除有特別性質必須另定旅費規則者外均按本規則支給旅費前項特別規則應由另訂機關送審計院備案

凡赴任及離任不以出差論

第二條 旅費分舟車費膳宿費雜費特別費各種旅費均按出差人員現有職務等級依照左表支給

等 費 別	特 任		簡 任		荐 任	
	一 等	一 等	一 等	一 等	二 等	二 等
舟 車 費	火 車	輪 舟	舟 車 橋 馬	按 實 開 支	按 實 開 支	按 實 開 支
膳 宿 雜 費	(以每日計算)		十 元	八 元	六 元	按 實 開 支
特 別 費	按 實 開 支		按 實 開 支	按 實 開 支	按 實 開 支	按 實 開 支

委任	二 等	二 等	按實開支	四 元	按實開支
僱員	三 等	三 等	按實開支	三 元	按實開支
	三 等	三 等	按實開支	二 元	按實開支

凡與前表所稱各職有同等資格者均適用之

第三條 旅費自起程日起至差竣日止除患病及因事故阻滯仍按日計算外其因私事休假或延滯者不得支給

第四條 旅費按照出差必經之順路計算之其有特別情形者非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支給

第五條 出差事竣後應于十五日內依照前表將各費詳細分別逐日登載旅費日記簿(格式如後)連同出差工作日記簿(格式如後)呈報主管機關核准轉送審計院備查出差一切用費除舟車費零用及膳費無從取得單據者外應隨時索取單據連同旅費日記及出差工作日記簿呈報主管機關倘於應可取得之單據竟不附呈或稱遺失而無充分理由者概不支給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出差旅費日記簿

日期	由事差出			
	每日起 及駐 地點 在地點	舟車費	膳宿單據	出 差 人 員 職 務
	火車	輪船	舟車橋馬	雜費
元	元	元	元	元
				費別特
				號數
				單據
				摘要
元	元	元	元	元
				角
				分
統計由某年某月某日起至某月某日止共支				
元				
角				
分				

出差工作日記簿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計
					日	
某日由某地附乘某路火車或某汽船前往某地						

法制章程

某日在途次

某日行抵某地當日或次日即列席某項會議或調查某項事務

某日繼續列席某會議及與議情形或繼續調查及調查情形某日由某地附乘某路火車或汽船轉赴某地接洽某項公務接洽情形曾致電某地機關若干字

某日差竣仍滯留某地或飭赴某地候車或船

某日附乘某路車或某船返回某地經過某地換車或船到達某地

左列概例應由出差人員逐日照式詳細記載不厭其詳俾資確證

第六條 舟車費包括一切旅行上必須之舟車轎馬等費

舟車費各依定價支給但有由公專備者或領有免票者不得開支其領半票者得補給半價
交通不便地方所需舟車轎馬等據實開支

第七條 膳宿雜費均須據實摺節開支但合併計算後每日不得逾前表規定之數其有由公專備及特別情形者應由主管機關酌量核減之

坐船期內不得開支宿費供膳者不得開支膳費

上下舟車時力錢賞錢並在所駐地每開支之車馬費及其他零星費用均應列入膳宿雜費項下不得另行列報並于摘要欄內註明其數

第八條 特別費包括郵電及因特別情事臨時僱用人夫車馬並其他一切因公必需之費用

第九條 出差人員隨帶行李依其等級按照火車輪船規定之數量為限不得另支行李費其有攜帶公物必須另支運費者按實開支

第十條 凡出差人員事實上必須帶有隨從者特任不得超過二人簡任荐任委任均一人其有特別情形者不在此例

第十一條 出差期中有免職或撤差者依其已到地點按原職等級支給往返各費

出差中有刑事裁判者於其犯事之日起停止旅費之支給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各項圖表 三 冊

現款收支旬報表

民國十九年九月中旬

(其一) 本旬大洋收入

科目	摘要	金額	附記
產債項 諸款	客運貨運及雜項進款	74,877	14
營業之費用	聯運其他款	20,841	04
營業之費用	其旅客付運工資收回	1,850	06
營業之費用		57	40
營業之費用		193	70
營業之費用		193	99
營業之費用		97,820	33
營業之費用	共計	97,820	33

本旬支出

科目	摘要	金額	附記
料項賬虛款	傢具及印刷等費	8,345	16
借築費用	工程架設及掛支	3,240	00
之建築費用	新購補領費	9,010	62
營業之費用	出入水費	345,345	00
營業之費用	員旅費	753	28
營業之費用	局八份通運費	707	71
營業之費用	六早北聯運時加給	818	50
營業之費用	東七月份機務局	2,513	96
營業之費用	電燈費及雜費	900	00
營業之費用	會九月份經理費	900	00
營業之費用	津貼及寄宿費	3,013	50
營業之費用	代理津貼及長警薪餉	2,425	29
營業之費用		48,765	90
營業之費用	共計	431,202	92

本旬結存

存款地點及名稱	上旬結存		本旬收入		本旬支出		本旬結存		附記
	金額	附記	金額	附記	金額	附記	金額	附記	
總交振共	3,200	16	58	39	14,741	64	18,000	19	
局通特貯	2,939,381	63	97,761	94	445,944	56	2,591,199	01	
庫銀行金計	2,042,581	79	97,820	33	431,202	92	2,609,199	20	

會計處處長

局長

出納課課長

課長

副局長

現款收支旬報表

民國十九年九月中旬

(其二)

本旬小洋收入

科目	摘要	金額	金額
營業進款人	貨運進款	28,445	13
營業進款人	八月份進款除另	19	92
	共計	28,465	05

本旬支出

科目	摘要	金額	金額
營業用款	雜費	92	00
	共計	92	00

本旬結存

存款地點及名稱	上旬結存		本旬收入		本旬支出		本旬結存		附記
	金額	分	金額	分	金額	分	金額	分	
總局庫存款	1,660	67	0	05	92	00	1,568	67	
局通貯	29,134	06	28,465	05	0	00	67,599	11	
交振共	30,794	73	28,465	05	92	00	59,167	78	

會計處處長

局長

出納課課長

課長

副局長

(其三)

現款收支旬報表

民國十九年九月中旬

本旬日金收入

科目	摘要	金額	分項
營業收入	聯購運送	621	55
營業費	日金收入	196,770	00
歲計歲入	運費	112	84
	回交罰款	1	22
	共計	197,508	61

本旬支出

科目	摘要	金額	分項
料項賬債	傢具	774	12
借築之建築費	掛借	364	70
來洗業	辦汽	106	02
用	運份	112	84
.. ..	林車	167,941	27
.. ..	修費	6,485	44
.. ..	局員	572	24
.. ..	旅費	94	65
.. ..	日薪	4,640	00
共計		181,091	28

本旬結存

存款地點及名稱	上旬結存	本旬收入	本旬支出	本旬結存	附記
總行	3,241	1	955	2,287	22
局通	134,327	197,507	180,136	151,699	06
庫銀	292	0	0	292	87
貯金	137,861	197,508	181,091	154,279	15
共計					

會計處處長

局

長

出納課課長

課長

副局

長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機 車 運 轉 用 消 耗 品 統 計 表

中華民國十九年伍月份

機務課長

項 別	月 末 配 屬 輛 數	機車總行走里		牽引車隊行走里		牽引換算車輛里		運轉用煤		運轉用油 脂						點燈用		油 系		點火及埋火用			消耗品費總計		機車行走一里平均所要		機車行走百里平均所要		換算車輛一車百里平均所要									
		數	里	數	里	數	里	數	價	量	價	筒	油	車	混	風	豆	石	豆	石	數	價	煤	柴	價	費	費	轉	大	費	筒	車	石	煤	消			
																																				過	飽	熱
1	10	48826	8	42083	5	367193	0	1103500	18980.2	507.0	289	3813	/	1274	148	1451	423	40.7	1420	3	1491	8946	339000	/	5830.8	23131	9	22.6	69	0.66	1.6	7.8	0.3	2907	91.7	7.2		
2	12	44218	7	31329	7	529147	1	1324900	22788.3	665.0	270	3888	/	180.8	/	121.1	17.4	70.9	1475	5	112.5	6750	263200	/	4630.2	29669	0	29.9	6.1	0.67	2.1	8.8	0.3	1906	49.7	4.8		
3	10	44729	1	32799	0	41494	5	1016300	17480.4	7600	232	2922	/	1880	186	2749	324	986	1394	9	1734	10410	379300	100	63760	26291	3	22.7	8.3	0.39	2.2	6.5	0.6	2248	88.0	3.9		
4	1	7440	0	/	/	/	/	159700	2746.8	141.0	/	407	/	238	/	330	10.4	46.6	205	6	490	2940	74120	/	12748	4421	2	21.3	9.9	0.61	1.9	5.5	0.5	/	/	/		
5	6	25875	2	19757	5	186168	3	536000	9202.0	3205	131	1125	/	1045	7.7	1168	21.0	51.3	584	2	1054	6324	160800	708	27186	13197	1	20.7	6.2	2.5	1.7	4.4	0.3	1975	84.1	5.4		
修 理	6																																					
總 計	44	171089	8	121969	7	1498469	8	4139400	71197.7	23935	922	12144	/	5665	4.1	7024	965	308	5090	5	5895	35370	1213420	808	208853	100710	5	24.2	7.1	0.59	1.9	7.1	0.4	2262	74.7	5.0		

(備考) 洮南機關庫尚未修竣除調車外並未開行列車故換算車輛一車百里平均所要煤及消耗品費暫不計算

統計股製

三四

本路歷年主要貨物噸數表

年	大豆	高粱	粟	麻子	瓜子	雜糧	豆粉	藥材	獸毛	皮骨	城	木材	煤	鹽	棉	布線	糖酒	食料	麻袋	蔬菜	鮮果	煤油	洋灰	紙	瓦磁器	洋麵
七年	2619	16364	4603	942	1942	7113	1668	214	1193	2769	8428	10274	4121	472	1977	804	1717	432	408	301	213	590				
八年	48142	7278	14636	5857	5200	25580	3402	824	955	4768	19710	6860	9515	2411	7738	1712	1304	1140	990	609	578	406				
九年	31235	20692	13146	9189	13335	12584	4018	1095	1019	3126	9309	21498	5612	2512	1775	1582	7925	1953	520	406	819	472				
十年	13379	34690	15237	8752	14902	17651	13296	821	1028	1607	2808	5388	6749	2506	1836	1809	989	923	832	594	520	1222				
十一年	16132	92014	34408	7590	10840	8014	19254	1095	966	2558	11708	1286	7370	4545	2629	3519	2021	1661	1407	743	1121	4102				
十二年	41185	123718	52794	12311	8862	2281	21738	322	1623	2383	15224	13685	4871	4064	3344	4760	2237	2590	5544	835	1750	6811				
十三年	86099	71807	78981	23632	12191	25713	16171	288	2102	9184	14166	29443	9246	1547	5010	5566	3134	2827	3242	1197	2216	7823				
十四年	90750	72426	90405	12396	12252	5896	10341	1294	2709	2251	62588	35703	10249	5139	6476	3596	4744	4130	3845	1644	4645	10533				
十五年	118744	121144	119910	15927	15843	12168	9992	482	3325	2928	25619	59901	11396	5089	6995	8011	5184	3089	6855	1814	4709	11396				
三 五 十六年	74571	80318	99321	4377	6212	8141	10171	1198	4412	2294	18483	59365	15126	4852	6983	5444	9944	3048	3180	1485	3282	10310				
十七年	121509	63491	85271	4856	16848	3423	4282	647	4066	3783	21406	50987	7393	4274	5420	5945	7680	5136	5380	1908	2202	12152				
十八年	124579	47487	98674	7651	10058	2182	8837	688	4385	1629	34900	70640	6941	5009	6799	7070	5487	4259	4754	2208	3012	16978				
共計	774822	751823	699486	114750	128485	136401	123370	8968	27482	32200	236577	389504	48529	4544	50404	51764	44366	33188	36867	13549	25070	89190				

車務處計核課統計股製

僉 載

二 則

東北交通委員會材料購辦委員會爲四洮鐵路局與鼎斌閣訂購事務用品紙類
合同

東北交通委員會材料購辦委員會「以下簡稱甲」爲四洮鐵路局向鼎斌閣「以下簡稱乙」於民國十九年八月十二日訂立承辦繪圖紙等合同雙方議定條款如下

- 一：材料名稱 繪圖紙等計兩種名稱數量單價另列詳表附後
- 二：價目 上開紙類兩種共計總價日金一百五十二元整其關稅運費及其他雜稅等均包括總價之內由乙方負擔
- 三：交貨地點 上開紙類訂明在四平街四洮鐵路局材料廠交貨
- 四：檢查地點 上開紙類在四平街四洮鐵路局材料廠檢驗其檢查時所需人夫工資等費概由乙方負擔
- 五：退貨 上開紙類運到後由四洮鐵路局派員檢驗如發生與局樣不符等情四洮鐵路局即可拒絕收受該貨之一部或全部所有關於退貨一切往返運費概由乙方負擔
- 六：交貨日期 上開紙類自本合同成立之日起即於三十日內全數交齊

- 七：收貨 上開紙類乙方運至四洮路局材料廠時須派代表當面點交
 - 八：承辦押款 乙方訂立合同時須按照四洮路局購料則例繳納此項合同總價百分之五之承辦押款計日金八元整「此款以現金或用殷實銀行實款保證書交納均可」存儲四洮路局以資信守該押款俟上開紙類交齊驗收完竣於十日內發還不給利息
 - 九：付款 上開紙類乙方應得價金於驗收完竣後自請求書於路局收到之日起三星期在四洮路局會計處支付如貨款有需路局代匯者匯費即在貨款內扣除
 - 十：罰款 乙方因逾期交貨或中途解約應照四洮路局購料則例處罰所有應收罰金四洮路局得隨時在乙方承辦押款或所得之價金內扣除如有不足仍向乙方徵收不得發生異議
- 本合同如有未盡之處均依照四洮路局購料則例辦理
- 本合同共繕三份甲乙方路局各執一份

附四洮路局購料則例一冊

交通委員會材料購辦委員會主任委員

四 洮 鐵 路 局 委 員

鼎 斌

商 保 閣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八 月 十 二 日

品名數量單價詳細表

類別	形狀尺寸	單位	數量	幣別	單價	金額	備	考
繪圖紙	Kant	張	550	¥	200	110 000	四字第十號合同附件	
附簽用紙		本	1,000	¥	042	42 000		
共計					日金	125 000		

(丙)

本路車務處日報 第一七二〇號 十月廿一日

●通告第三三一號

爲通告事查本路與滿鐵兩四平街站業務懇談會議已援例於本月十五日舉行合將該會議議決案中關於本路各站機事項登報公佈仰一律遵照爲要此告

各課
各段
各站
各機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計開

(一)本路議案第十四

車隊之編成須按編車單之次序編成以免車守至外站解放車輛之困難案

南滿表示同意同時南滿亦希望本路各車隊編成站編車時務使四站便於調車本路當即同意仰各編車站編車時對於聯絡貨車到四平街爲止之貨車及中日特產聯合等用線貨車等切勿

會 載

彼此混編爲要

(二)南滿提案第十一

掛號信只限於重要書件案

查掛號信件限於重要文件如訂報通知書類每有掛號發送者嗣後當事者務須判斷信件之性質照南滿提案辦理

(三)南滿提案第七

貴局線發送電報務期正確案

表示同意查不確發生之原因有三(一)原案日文之錯誤(二)中轉時所生之錯誤(三)總局電報房發電上之錯誤仰各注意力求正確至第一項之錯誤已分函總工等各處轉飭注意矣

(四)南滿提案第十六

近來由六三哩所到之車輛多有不閉車門或冷氣管垂下情事嗣後請將車門閉鎖冷氣管掛好案

表示同意否則調車作業易生危險仰各知照

(五)南滿提案第二十一

車隊編成報務於車隊到着前送到又車隊誤點時應預將遲延時間通知案

同意仰最近編成站照章報告本處由轉運課或四站運轉所通知南滿四站又車隊誤點時由八

面城站預計確寔遲延時間從速報告轉運課或四平街運轉所以便通知南滿以上爲南滿四站
便于調車並四洮到著綫路使無障礙起見實爲切要務實力奉行爲要

(六)南滿提案第二十二

社直通車輛在局綫內發生事故四洮如不能修理時可貼以青票並註明要點案
本路表示同意嗣後如遇不能修理車輛檢車夫可貼用本路青票

(七)南滿希望事項第一

四洮路發到四站貨物往往貨票與車票所註之卸貨地點不符嗣後務期注意案
本路表示同意仰各站辦理貨物人員切實奉行

(八)南滿希望事項第二

社線熊岳城站時有只寫熊岳者又普通貨物常有以大連站爲到站者因大連站辦理貨物有一
定限制請飭注意案

同意嗣後務書明熊岳城站又大連站限于鮮魚野菜等特種貨物其普通貨物到站爲吾妻埠頭
仰各注意

(九)南滿希望事項第四

四洮發之貨物紙飛多不完全務請改良案

本件營業課正在研究改良現在務求貨主使用強韌之紙飛

(十)南滿希望事項第五

貨飛上之件數請以羅馬字填註案

同意無論行李包貨物紙飛均以羅馬數字填寫例如(1234)

通告第二三三二號

爲通告事查四路聯運關於整車輕浮物品及整車牲畜收費辦法向不一致當經函請北寧運輸處詳細見復去後茲准復稱查甘草一項敝路係按普通貨物收價以所裝之車載重量爲準並無起碼噸數至獸毛一項僅羊毛一種係按輕浮貨物收費起碼噸數以所裝之車載重量三分之二爲準再運送牲畜敝路均按每頭每公里價率計算又由貴路運至敝路之牲畜在敝路一段請飭站按照頭數收費貨主負責以免抵到達站時有補收運費情事等因合行通告各該聯運站遵照辦理并摘要布告週知是爲至要切切此告

各聯運站

計核課

營業課

車務段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廿一日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通告第三三四號

爲通告事查各站貨運日漸繁忙原有長夫不敷調遣亟應從速添加以利裝卸而免延宕茲准自十一月一日起仰各站按照表列規定添加數目急速招僱或改調呈報備案以憑考核再添加夫目應由原有長夫中嚴格挑選優良者提升不得稍有瞻徇是爲至要此告

各 站
車 務 段
文 牘 課
營 業 課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附表

局 令

四三

規定十九年冬季各站僱用長夫人數表

站名	現在人數					規定人數					應添人數				
	總目	夫目	長夫	馬車長夫	共計	總目	夫目	長夫	馬車長夫	共計	總目	夫目	長夫	馬車長夫	共計
八面城		2	8	5	15		2	20	6	28			12	1	13
曲家店			2		2			2		2					
傅家屯		1	5		6		1	5		6					
三江口		1	7	3	11		1	10	3	14			3		3
鄭家屯	1	5	34		40	1	4	48		53				14	14
臥虎屯			2		2			2		2					
玻璃山			2		2			2		2					
茂林		2	6	5	13		2	20	5	27			14		14
三林			2		2			2		2					
衙門台		1	4		5		1	10		11			6		6
太平川		2	6		8		2	20		22			14		14
邊昭		1	4		5		1	10		11			6		6
開通		1	12		13		2	20		22		1	8		9
洮南	1	3	33		37	1	5	50		56		1	17		18
白市			2		2			2		2					
歐里			2		2			2		2					
門達			2		2			2		2					
大罕			2		2			2		2					
大林		1	5	3	9		1	10	5	16			5	2	7
錢家店		1	6		7		1	8		9			2		2
通遼	1	3	35		39	1	3	35		39					
共計	3	24	181	16	224	3	26	282	19	330		2	101	3	106

四四

鄭家屯站多夫役一名應改調給洮南站以符定額
 惟洮南站长夫暫時規定五班如以後貨物增加長夫不敷分記時擬
 再行添加一班以利裝卸

●通告第三三五號

爲通告事查關於保存品之處理手續歷經釐定專章各主管人員責任所在自應如何切實遵行方不違愛護公物之本意近查本處管理是項事務人員認真辦理固屬有人而事久玩生漫不經心者亦在所不免以致遇有交接輒多短少日漸推移無法追究又或任意搬取公私界限不分沿習成風幾有積難返之勢長此以往損失堪虞茲爲慎重保管嚴加整頓起見除隨時指派專員赴各該處所抽查遇有管理不週或短少情事呈報予以懲戒罰辦外并訂定下列各條及表冊格式仰各切實辦理并督飭所屬一體遵照其保存品明細表一項除嗣後每年一、七兩月各填報一次外本年應一律于十一月一日以前各填報呈處以資查考勿得延誤是爲至要切切此告

各課

各段

各站

各機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二十二日

(保存品明細表及保管証另發)

一、各部份均設立保存品保管簿(如右格式一、)隨時登記收發數量并於每年一、七兩月各填保存品明細表一次

二、各站機均設立保存品記錄簿(各課段得視情形免除)及隨時填寫保存品保管証

三、各辦公室按房間分別指定專員負責保管遇有短少責令賠償指定之人員不明確時由主管人員負責

四、有眷員役在本處者應照章向總務處庶務課借用不得在辦公室內搬取(以前已經借用者得酌量情形收回或轉歸庶務課保管)在外段各站機者所借用數量不得超過規定(參照十六年七月二十五日第十九號布告)

五、辦公室各個人之用品除大件如傢具外其餘零星文具等項保存品由使用人另填保管証交各負責專員存查遇有請假離職時負責保管人得酌量情形收回至該員銷假再發交使用

六、查有違反第四條之規定者作為盜竊或侵佔公物論不切實遵辦其餘各條者按辦事不力論不分別予以懲罰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附格式

品名 _____

格 式 一
保 存 品 保 管 登 記 簿

單位 _____

庶務課送付券			亡失繳還或轉換報告書			收 額	註	銷	累 計 存 存	記 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格 式 三
保 存 品 使 用 記 錄 簿

品 名

單 位

使 用 年 月 日	保 管 証 號 碼	使 用 處 所 或 借 用 人	數 量	收			回		記 事
				年	月	日	數 量	量	

(甲)或(乙)

NO

四 洸 鐵 路 管 理 局 報 公

格 式 三
保 存 品 保 管 証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保 管 人 印 主 管 人 印

品 名	單 位	數 量	記 事	品 名	單 位	數 量	記 事

註 明 (甲) 保 存 品 保 管 登 記 簿

1. 舊 存 之 用 品 送 付 券 日 期 號 碼 如 無 法 查 考 可 將 現 存 之 總 數 填 記 于 領 收 欄 並 詳 細 註 明 之
2. 亡 失 繳 還 或 轉 換 報 告 書 之 登 記 須 于 如 關 係 處 所 發 還 後 以 免 參 差 錯 誤 而 致 塗 改

3. 領收 註銷祇記每次之數量累計實存則連同以前者計算之

(乙) 保存品使用記錄簿

1. 使用日期即發給之日期
2. 使用處所係指各辦公室借用人係指有眷員役而言須分別記載之
3. 收回係指由各辦公室或借用人無須使用或離職而收回者

(丙) 保存品保管証

1. 分甲乙丙張甲張由主管人存查乙張于辦公室懸掛于適宜之牆壁上有眷者借用則交由個人存留
2. 辦公室分別每房間各指定專人負責

(丁) 1. 收到物品先登保管登記簿後按使用之不同分填保管証再根據其數量記錄于使用記錄簿

2. 各保管証相加之總數與使用記錄簿應相等又使用簿數量加倉庫餘存亦與保管簿所記同

附註

保管簿及記錄簿在正或簿期未印就前暫以十四寸或十二寸洋賬本畫格代用保管証則由文牘課暫以油印品分發使用之

◎通告第三三八號

爲通告事查改訂行車時刻已奉

指令一七一七號照准并定于本年十一月一日起實行在案除行車時刻表後發外茲將各次旅客列車及混合列車改正發着時刻先行通告仰各遵照此告

課

各 段

站

機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 立 長 三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十 月 二 十 三 日

1 五六次改爲純粹旅客列車

2 平安堡會車所停車會車

3 一二次車改用太平洋式機車直通牽行

4 一次車由四平街改晚二十分出發較前晚五分鐘到達洮南

金 鐵

五 一

- 5 三次車由四平街改晚二時出發即二十一時三十分由四平街出發用乙種速度達行較前晚五十分到達洮南
- 6 五次車改早十五分由四平街出發較前早十分到達通遼
- 7 七次車改早二時二十分出發即上午六時到達通遼
- 8 二次由洮南改晚五分出發較前早十分鐘到達四平街
- 9 四次車洮南早十分出發用丙種速度提前一小時到達鄭家屯由鄭家屯再發後用丁種速度於五時四十分到達四平街計較前早到十五分鐘
- 10 六次車改晚十分由通遼出發用乙種速度早到四平街十五分鐘
- 11 八次車晚開二小時即十九時五十分由通遼出發

◎通告第三四六號

爲通告查四路聯運馬匹牲畜向於受託後先電終點站之路局商得同意然後啓運久經履行在案茲洮昂路以往返電商徒費時日無病商運提議嗣後凡有馬匹牲畜之託運者均按普通貨物辦理免去電商手續以期便捷北寧齊克均經同意本路除已函復照辦外合行通告嗣後凡有馬匹牲畜之託運者均按普通貨物辦理不再用電商手續以期便捷爲要但由發貨站於起運前分電各關係站抄送通遼段長及本處待該項運馬車輛到該站時加以注意仰各查照此告

聯運各站

營業課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通告第三五〇號

爲通告事案准北寧路運輸處函開查敵路現在負責貨運係先就整車試辦所有聯運貨物由敵路負責者亦應以整車爲限九月十九日由貴路洮南站至敵路營口之到付貨票三三八五號登記葦蓆及兩布兩種貴路代敵路加收由通遼至營口之負責運費一元與敵路規章不符倘有損失情事辦理頗感困難應請轉飭貴路各聯運站在敵路未實行零担負責以前暫勿發聯運至敵路之零担負責貨票以免紛歧等因合亟通告各該聯運站嗣後辦理發往北寧之零担貨物勿再按負責辦理以免糾紛爲要切切此告

各聯運站

營業課

計核課

會

章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 令 足 立 長 三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十 月 廿 九 日

◎通告第三五二號

爲通告事查本路行車時刻業經呈奉

令准自十一月一日改訂所有行車手續行車時刻及行車圖業經訂定付印除俟印就領發外在四平街洮南兩機車房尙未落成之先行車手續內關於機車之運用及乘務員之乘務方法暫行改訂如後仰各遵照辦理爲要此告

各站站長

各機車房

各機車
機務分段長

本處各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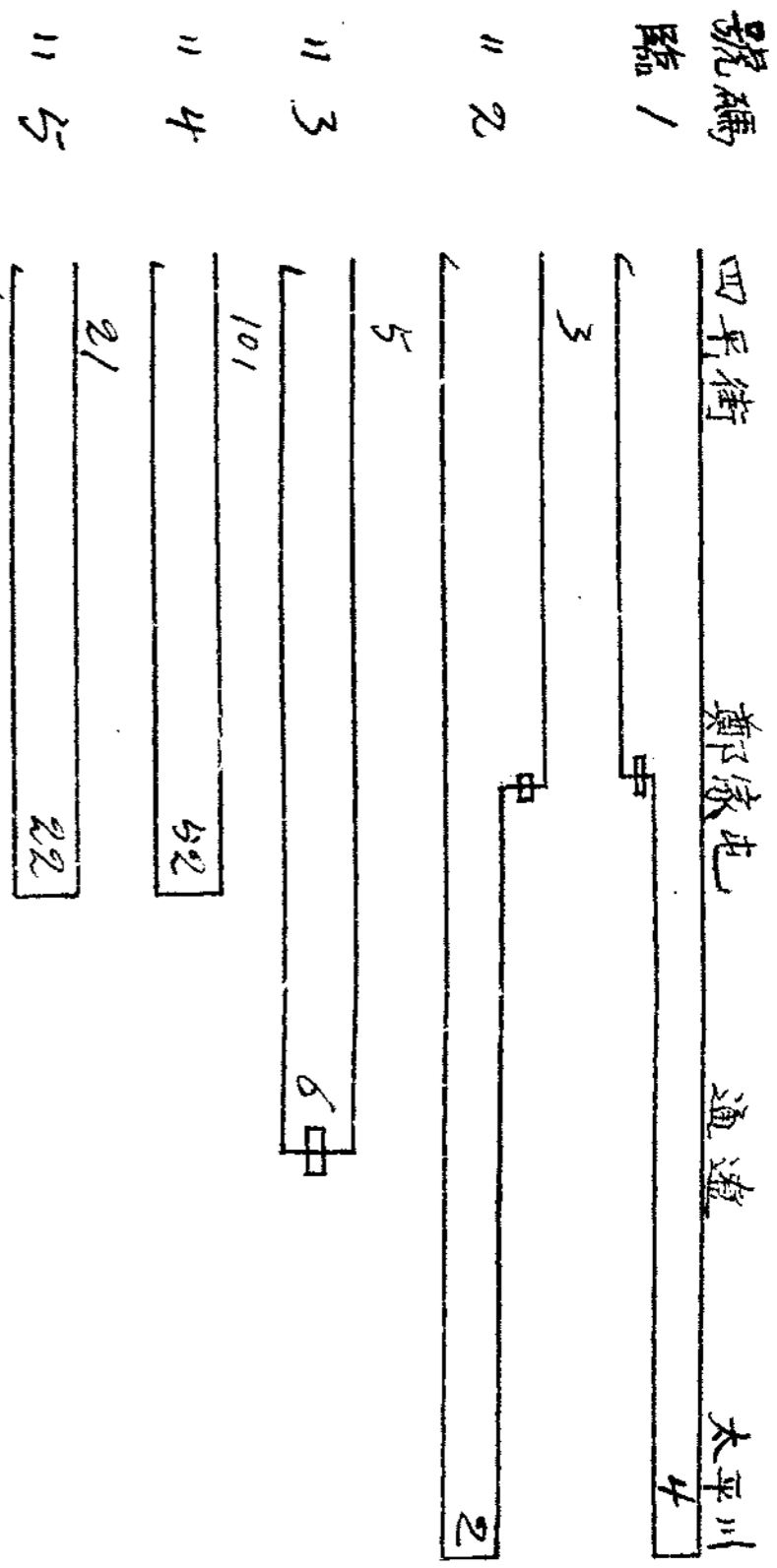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 長 足 立 長 三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十 月 卅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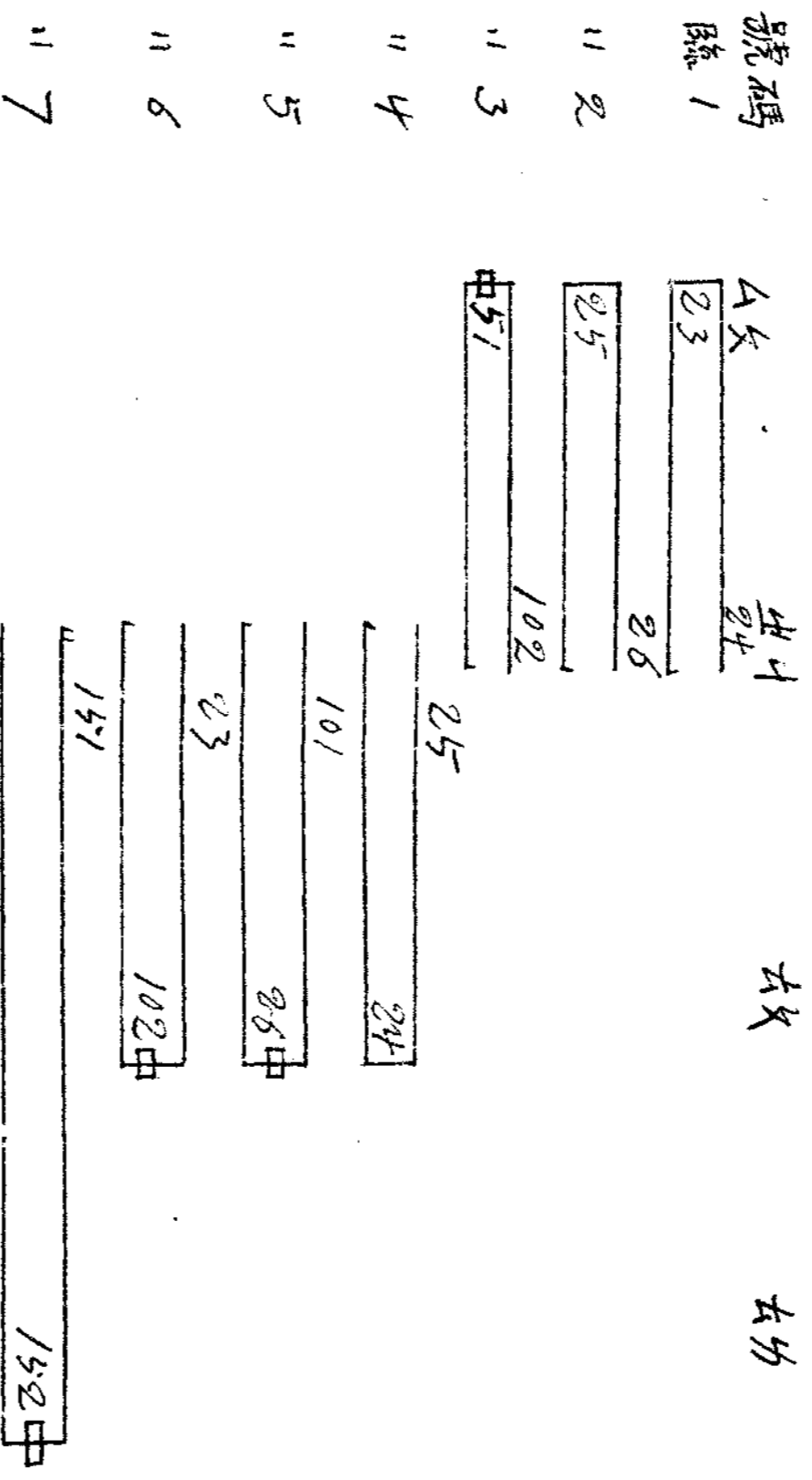
附件

一 機車運用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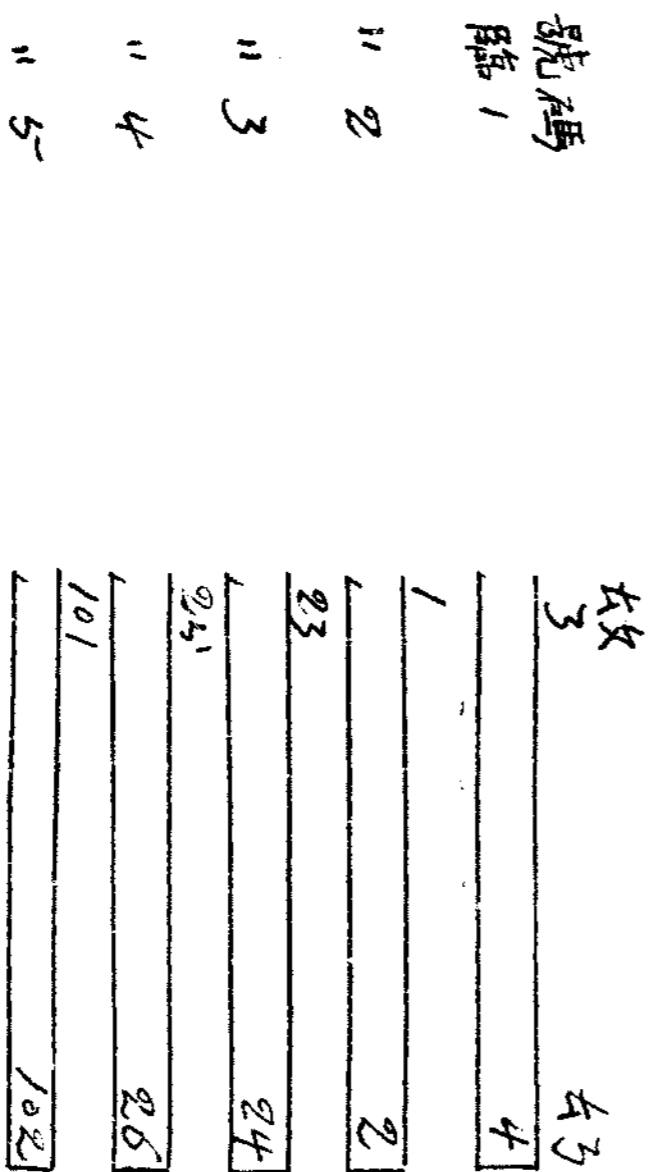
机務第一分段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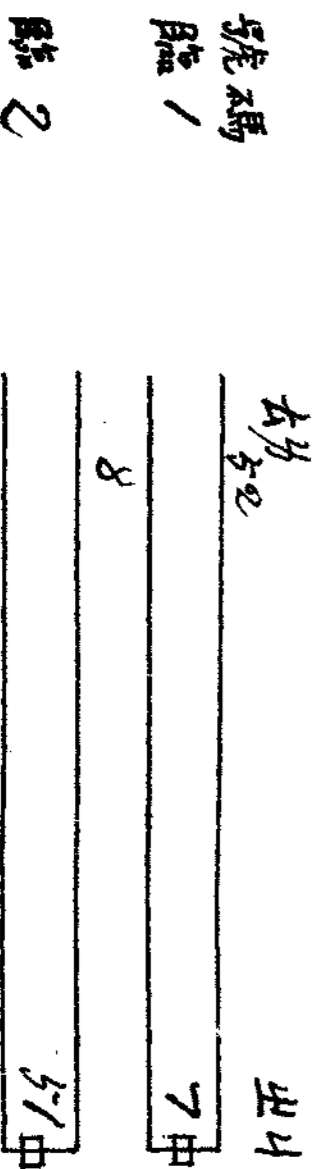
机務第二分段主理



机務第三分段主理



机務第五分段主理



二、乘務員乘務法

此項乘務員包括司機匠運轉車守及旅客車守而言又聯結夫火夫及車僮等亦包括在內其乘務方法及主理站機與機車運用表所指示者相同

◎通告第二五三號

爲通告事查四路聯運貨票從前均用黑色印刷僅於左角上斜方格辦理種類欄內臨時填註現付或到付字樣其餘毫無區別深恐容易錯誤茲爲力求醒目以便易于辨別起見特將該項聯運貨票分色印刷計到付者用紅色後付者用紫色並將到付後付等樣分別印就現付者仍用黑色惟須注意在該貨票左方角辦理種類欄內臨時押蓋現付戮記字樣以示區別定於十一月一日起實行除分函北寧洮昂齊克等路查照外仰各遵照辦理爲要此告

各聯運站

貨物站長

各貨物房

計核課

營業課

彙 載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卅日

◎通告第三五五號

爲通告事案查各站機員役因公受傷所需醫藥費及養傷期間免扣工資例由各站機隨時呈報再由處按月轉請核發歷經如是辦理在案惟查在養傷期間免扣工資一節僅于呈文中空言陳述究竟養傷日期及免扣工資數目各站機從未詳細呈報以致該關係課股無憑查核常此敷衍殊屬不合茲爲整理公文手續及澈底明瞭事實起見用特通告各站機嗣後對於員役因公受傷呈請免扣醫藥費及免扣工資時應檢同養傷請假書預定日期按普通請假手續辦理惟須先行呈處屆請求工資時尤須將養傷免扣工資日期工資數目詳細註明以便查核而符手續仰各遵照辦理是爲至要此告

車務段

機務段

各機分段

各站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月卅一日